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WZ-2023045

项目名称：江苏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综合实验室项目

采 购 人：江苏科技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合同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江苏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综合实验室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通过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7 月 5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江苏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综合实验室项目
2. 项目编号：**WZ-2023045**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主要内容：详细内容及要求见附件采购需求
5. 采购预算：**93.7 万元，报价超过预算的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6.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
8.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并支付首笔款项后 1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软硬件系统的集成等相关工作。**
9. 本次采购**不接受**投标人联合体：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0. 本次采购确定的中标人数量：1 名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资格承诺函)；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见投标函，或资格承诺函)；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或资格承诺函)；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见投标函，

或资格承诺函)；

1.6、“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没有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没有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3个工作日内自行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自己企业的信用信息,并打印盖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中)；

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属于货物类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称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和第四条的规定,采购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限制供应商企业规模。

2、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主要为工业。

3、本项目支持和适用节能环保产品(财库〔2019〕9号)、(财库〔2019〕19号)、(财库〔2019〕18号);支持中小微企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苏财购【2020】19号;支持监狱企业(财库〔2014〕68号);促进残疾人就业(财库〔2017〕141号)和采购本国货物、服务(财库〔2007〕119号)的政策等政策。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没有登记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公章)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廉政公约及承诺函（见招标公告，下载本项目公告中的附件，不得修改其条款）；

5、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招标公告，下载本项目公告中的附件，不得修改其条款）。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1、现场报名；2、本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售后不退。

地点：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镇江市远洋香奈河畔一期商务楼 29 号楼 20 层）。

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2023 年 6 月 19 日（北京时间上午 9:00—下午 4:30，节假日、公休日除外）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511-85283337

注：本项目采用资质及资格后审方式。接受报名，不代表资质及资格审核通过；没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① 时间：2023 年 7 月 5 日 14:00 至 14:3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②接收投标文件的地点：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镇江市远洋香奈河畔一期商务楼 29 号楼 20 层）。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7 月 5 日北京时间 14:30

地点：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镇江市远洋香奈河畔一期商务楼 29 号楼 20 层）

六、公告期：

自公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在投标截止前，请关注“江苏科技大学官网”网站有无变更公告。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4 份，电子投标文件（U盘）1 份。

2、报名的投标人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应在本项目开标前两天 12:00 前通过邮件或者书面告知代理机构，未告知的，开标当天故意迟到或无故不参加的，将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信息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进行失信行为登记。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江苏科技大学

联系人：苏老师

电话：0511-84400336

地 址：镇江市京口区梦溪路 2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镇江市远洋香奈河畔一期商务楼 29 号楼 20 层

联系方式：0511-8528333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经理及标书答疑联系人：李工

电话：13655287827

采 购 人：江苏科技大学

招标代理：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综合实验室项目。

2、定义

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 “招标组织方”系指采购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即：江苏星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组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3 “采购人”系指委托采购单位，即：江苏科技大学。

2.4 “货物”系指本次采购范围内所描述的江苏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综合实验室项目所需采购的货物。

2.5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投标人必须承担的**安装及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承诺义务。

3、本次采购方式

3.1 本次采购采取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综合评分法。

3.2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组织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5、适用法律、政策及约束力

5.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采购人仅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时提供有效《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根据采购标的界定为工业。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

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5.2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且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采购本国货物、服务（财库〔2007〕119号）的政策。

5.3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同比例扣除的优惠政策，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4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同比例扣除的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5.5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第一、第二、第三部分的所有条款。

5.6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

- （1）投标邀请；
- （2）投标人须知；
- （3）合同；
- （4）采购需求；

(5) 投标文件（格式）；

(6) 附件；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组织方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7、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电报等）通知招标组织方。

7.2 招标组织方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江苏科技大学官网”网站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组织方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请登录系统查看相应内容。不足 15 日的，招标组织方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采购人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并在“江苏科技大学官网”发布变更公告。

7.4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标的所在地自然环境、气象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签订和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文件的编写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采购要求和服务的技术规范、要求以及商务条件后，编制投标文件。

8.2 本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只需编制一套通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份数：一式伍份（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和电子投标文件（U 盘）壹份。正本和副本的内容和资料应当一致，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3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装订成册，凡修改处（书写应清楚工整）

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8.4 投标文件应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副本的签字可以是复印的）。

8.5 投标文件提供详细的目录索引及评分索引，并按顺序编写页码，投标文件需双面打印并胶装。

9、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

9.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另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按照第 11、12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及报价明细表。

（2）按照第 13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3）按照第 14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一旦其投标被接受，投标人有能力履行合同。

（4）第 15 条规定的提交投标保证金。

（5）按照招标文件的招标项目要求及技术规范所编写的技术资料、调查方案、组织实施、验收方案以及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报的其他材料。

11、投标函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12、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对本项目应报出最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报价包括本次招标要求提供服务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各种税费及所有相关费用。

12.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报价表格式报价。

12.3 投标报价应在预算价范围内进行报价，不得超过预算价。

12.4 最低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12.5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3、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响应

13.1 投标人必须提交其所提供货物及服务是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和数据，并须提供保证货物及服务质量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货物来源资料。

13.2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的标准做出响应。

14、投标人资格和能力的证明文件

14.1 按照合格投标人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等各方面的能力。

15、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 45 天内有效。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投标有效期的约定。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组织方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组织方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现场投标：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U 盘）、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

标一览表分别装订，可以一并或分别装入密封包装物内，包装物上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未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将拒收。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并填写签到簿。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出示有效居民身份证的，招标组织方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18、投标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投标邀请指定的投标地点。

18.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将拒绝接收。

18.3 招标组织方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在“江苏科技大学官网”上发布公告。投标人应及时自行登录系统查看相应内容。

19、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组织方。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签署、盖章、密封，包装物上应注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或撤回。

19.3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组织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0、开标及评委会组成

20.1 招标组织方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0.2 开标时，由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20.3 招标组织方将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顺序号、报价，以及招标组织方认为合适的其他详细内容。招标组织方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0.4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出现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0.5 投标人代表如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招标组织方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招标组织方及时处理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0.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7 评标委员会将由 5 人及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1、评标过程的保密

21.1 开标开始后，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以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1.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标建议等方面向招标组织方或参加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1.3 评标应当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2、评标委员会评标注意事项

22.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2.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上述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2.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人、招标组织方将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招标组织方将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采购人、招标组织方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2.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招标组织方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招标组织方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3、投标人资格审查

23.1 开标后，采购人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资格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见投标函或资格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或资格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见投标函或资格承诺函
6	信用查询	投标人在开标前3个工作日内自行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自己企业的信用信息，并打印加盖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中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24、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主要是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含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等]；
		投标报价；
		投标单位为授权代表最近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无效投标情形的判定和处理；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2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性、齐全性；
3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24.2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的，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有限制采购人权利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签字的；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
- (2) 如有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的；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 (6) 人员基本要求未逐条响应的；
- (7) 针对某一标段提交可选择报价的，报价超过标段最高限价的；
-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9)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0) 投标人对所投标段内项目的招标控制价（标底）、结算等已实施编制咨询工作的；
- (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情形的；
- (13) 递交的投标文件的份数与招标文件所要求的不符；
- (14) 未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

26、废标的情形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7、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7.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28、串通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9、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0、报价前后不一致的处理原则

30.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标段报价计算出的综合折扣与所填报综合折扣不一致的，以标段报价计算出的综合折扣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

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31.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的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1.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价格、技术或服务水平、履约能力、诚实守信评价等。

项 目	分值	评 分 标 准 说 明
总 报 价	4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40 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40 分
投标设备的性能和参数	24 分	参数响应评价 2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性能和参数响应情况及《详细配置一览表》、《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等，就其对各设备的理解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功能是否合理、参数是否响应、设备性能是否满足进行详细评审： 1、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性能和参数要求，且能完整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得满分 20 分。 2、未能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的，给予相应扣分。 加“★”部分性能和参数要求如出现负偏离但能基本满足要求的给予每项 2 分的扣分，扣完 20 分止，如出现偏离程度过大或过多（影响实际使用效果），经评委会认定影响实际使用的，将被定义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非“★”如出现负偏离但能基本满足要求的给予每项 1 分的扣分，扣完 20 分止，如出现负偏离过大或过多，经评委认定影响实际使用效果的，将被定义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注：加“★”和非加“★”最高一共扣 20 分。
		技术方案评价 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包括项目理解及设计、软件建设、设备配置、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及对接、配套培训、维保方案等）进行比较，方案完全包含上述要点得 4 分，方案有一个缺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方案不得分。
组织方案、设备的验收和培训	8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描述，考察各投标人的各应用系统部署与规划、是否能提供合理有效的改造方案、实施应急预案、风险应对措施以及如何最大化的减少系统集成对于学校日常办公及教学的影响等，是否有项目施工组织方案，包括项目实施的整体规划、实施步骤、培训和验收等是否科学合理，方案完全包含上述要点得 8 分，方案有一个缺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方案不得分。

投标单位的 资质、荣誉 及信誉等评 价	3 分	考察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信、体系认证、获得荣誉等材料，本项目重点考察证书，具体分值如下： 1、投标人具有“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3、投标具有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二级）能力及以上的证明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4、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5、投标人具有 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三级证书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服务承诺评 价	5 分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针对招标文件服务要求逐条承诺且承诺内容准确清晰的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的不得分（质保期除外）。 2、能提供远程方式（QQ、微信、E-mail、电话、远程桌面等）的售后服务的得 1 分，不能提供的不得分； 3、能提供日常技术支持、系统安装部署与升级服务、视频教程等完善服务内容的得 1 分，不能提供的不得分； 4、能提供多样化的培训服务（如理论讲解方式、实际操作方式等）的得 1 分，不能提供的不得分； 5、具备专业的售后服务技术团队，能提供 7x24 专人值守技术支持热线，能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流程及服务应急方案的得 1 分，不能提供的不得分。
质保	6 分	免费质保期年限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加 2 分，最高加 6 分，增加不足整年或部分产品增加不加分。供货时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原件并在官网上能查询确认。
系统演示	10 分	1、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演示：要求 3D 显示屏 OPS 模块可插拔式。一台设备一个应用场景里，两支交互笔通过虚拟射线同时对虚拟场景中的模型进行移动和旋转操作，并观看到 3D 立体效果。演示完全满足参数得 2 分，不演示或演示功能参数不完全满足不得分。 2、支持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和三维立体交互移动终端在同一个应用场景中进行协同操作，至少包括对应用场景的同一个模型进行移动和旋转操作；并分别观看场景 3D 立体效果，非 2D 平面效果。演示完全满足参数得 3 分，不演示或演示功能参数不完全满足不得分。 3、三维立体交互移动终端演示：平板式，windows 系统要求尺寸不低于 15.6 寸，支持物理按键可进行 3D 模式切换，同时支持软件程序控制 2D/3D 模式切换；支持动态调节视差范围；演示完全满足参数得 2 分，不演示或演示功能参数不完全满足不得分。 4、AR 创作工具演示，要求 AR 创作工具编辑端能够完成 AR 内容的添加（包括标签、文本、模型、视频等内容），后台端能够支持锚点管理，支持上传锚点可视化模型，同时能够支持创建空间、支持 APPjet 等小程序。演示完全满足参数得 3 分，不演示或演示功能参数不完全满足不得分。备注： 1. 演示所需网络环境或设备由投标单位自行搭建或准备，演示现场仅提供电源。 2. 各投标单位演示时间不超 10 分钟（部署设备时间计入演示时间，部署开始即计时，满 10 分钟即停止演示，计算得分）。

成功案例	4 分	根据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提供的 2020 年以来类似项目且规模相当的成功案例材料（须提供合同，所提供合同材料须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金额、性质、规模等），根据各投标单位提供的成功案例，考察成功案例的内容、性质，涵盖或与本项目内容一致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4 分；如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完全一致的，就其与本项目类同程度每有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	-----	--

31.3 本项目综合得分第一者，荐其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1.4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得分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四舍五入），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技术或服务水平评价）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2、允许修改评标结果的情形

32.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3.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原则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且□价最低的参加□□；报价相同的，采购人可以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参数或技术方案的优劣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也可以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

中标候选人。

3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人提供的核心□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两个条款规定处理。

34、推荐和确定中标人

34.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结果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最终确定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单位向采购人提交中标金额 9%的履约保证金,并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收款帐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银行:交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35.2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资料申请,五个工作日内等额无息退还。

35.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赔偿。

六、授予合同

36、招标组织方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6.1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招标组织方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7、中标通知书

37.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组织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签收形式回复招标组织方,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悉。

37.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7.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8、签订合同时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8.1 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8.2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9、签订合同

3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9.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9.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相关法律。

40、询问

40.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招标组织方提出询问，采购人或招标组织方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1、质疑

41.1 质疑投标人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人或招标组织方。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投标人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计算。

41.2 投标人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质疑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如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组织方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41.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招标组织方将只对投标人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投标人如对采购需求提出质疑，除向招标组织方递交质疑文件外，还应当向采购人递交质疑文件，采购人负责处理和答复涉及采购需求的质疑内容。

41.4 质疑流程及注意事项见“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下载中心。

41.5 采购人或招标组织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2、投诉

42.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组织方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招标组织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八、诚实信用和解释权

43、诚实信用

43.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3.2 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人有此行为的，将在“江苏科技大学官网”网站公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

43.3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43.4 投标人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投标人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投标

人诚信档案。

43.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及登记等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16〕50号）等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项目资格性审查时对参加本项目的各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为项目资格性审查结束时，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为打印或网页截图。对存在失信信息的投标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4、解释权

44.1 除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外，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九、其他

45、招标代理服务费

45.1 招标代理服务

45.1.1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规定收费标准下浮90%后计算，单个项目服务费收费最高为3000元，由中标人支付。

45.1.2 评审服务费由代理公司先行垫付，稍后一并结算。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计划号：WZ-2023045

采购人：江苏科技大学（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长晖路666号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详见附件清单。
2.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附件清单。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详见附件清单。
2.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_____（合同编号）标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价格部分；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3. 供货一览表；
4. 交货一览表；
5. 投标承诺/服务承诺；
6. 中标通知书；
7.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投标文件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

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合同签订后并支付首笔款项后1个月内完成本项目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及硬件系统的集成等相关工作。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 货物和调试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 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 若采购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 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中标单位向甲方提交人民币_____（**中标金额9%**）元整的履约保证金，并到达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资料申请，五个工作日内等额无息退还。

收款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收款帐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银行：交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第十条 合同款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30%预付款，中标单位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支付70%尾款。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 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采购监管部门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货物和服务。

6.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 乙方在承担上述 4-6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赔偿金。

第十二条 项目履约验收

1. 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实施执行过程及完成结果进行履约验收；
2. 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响应；
3. 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镇江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交招投标中心存档备案。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第四部分 项目采购及服务要求

一、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虚拟仿真课堂管理系统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2	VR 仿真编辑器 (对应 4 套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3	AR 创作工具 (对应 50 个账号)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4	增强现实多维显示套件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5	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 (教师 1 套、 学生端 3 套, 配置一致)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4
6	三维立体交互移动终端 (教师使用)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7	智能交互屏 (双屏)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8	工程开发终端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5
9	VR 功能桌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7
10	VR 功能椅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54
11	VR 多功能讲台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12	吸顶式空调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2
13	交换机 (48 口千兆)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14	交换机 (24 口千兆)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15	机柜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16	强弱电布线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17	VR 实验室环境改造	详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1

二、招标设备技术要求

虚拟仿真课堂管理系统

1. 本地化私有部署, C/S 架构, 方便部署安装。
2. 可部署在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 支持对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上面的 VR 应用的配置与管控。
3. 教师端支持自动显示 IP 地址, 方便学生端获取。
4. 教师端支持学生端动态列表显示, 可显示已连接的学生端列表, 教师端和学生端均支持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设备。

5. 教师端显示的学生端列表可支持缩略图，且支持动态更新，动态刷新学生端最新画面。
6. 教师端可对学生机进行全选及多选操作。
7. 教师端可远程开启指定学生端及一次性开启所有学生端所安装的指定 VR 课程软件及普通基础程序软件。
8. 教师端可远程锁定学生端，禁止学生操作鼠标键盘及 VR 交互外设。
9. 教师端可远程解锁学生端，允许学生自由操作键盘鼠标及 VR 交互外设。
10. 教师端可将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画面广播到学生端，学生端可同步看到教师端的交互操作。
11. 教师端可拉取指定学生机画面，在教师端实时观看学生端操作，支持将某学生端画面分享到大屏及投影系统，供全班人观看。
12. 教师端支持全屏观看模式，可全屏观看某一学生实时画面。
13. 支持拉取帧序列 VR 三维立体画面，为了方便观看，拉取的 VR 画面可自动处理成非立体重影画面。
14. 学生端可输入学生姓名和教师端 IP，输入正确后可连接到教师端。
15. 支持现场所有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的统一管理。

VR 仿真编辑器

★1. 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

2. 场景搭建功能

通过拖拽方式将场景素材移动到编辑区，并通过思维导图式的连线方法连接各场景。

场景类型包括全景视频、全景图片、平面视频、平面图片。

3. 场景流程跳转功能

在场景流程图中通过连线方式连接各场景与选择器实现场景流程跳转功能，即点击选择器中不同热点分别跳转到对应的场景。

4. 场景条件跳转设置

在场景条件图中通过连线方式连接各场景与与或条件器实现场景条件跳转功能，即点击多个条件热点（与逻辑）或点击多个条件热点中的一个热点（或逻辑）跳转到对应场景。

★5. 内置应用功能

支持在场景中添加第三方应用，并在终端播放器中可进行此应用交互操作，兼容市面上主流 android 软件，包含虎牙，抖音，腾讯会议等。

6. 直播功能

支持主场景内添加全景或平面 FLV 直播流或播放地址进行直播观看，并且直播。

7. 热点设置功能

场景搭建完成后，可以在场景内任意空间位置与时间（视频作为场景）上进行热点设置，热点类型包括：2D/3D 图片、2D/3D 视频、2D/3D 图集、2D/3D 图文、文本、音频、模型、环物、超链接。

可为热点进行属性设置如名称、图标、触发效果、热点随动等功能。

★8. 触发器功能

在场景中可以设置触发器，并通过设置触发器与热点之间的触发逻辑（与或逻辑）实现点击触发器打开热点功能。可实现的触发功能有图标触发器，热区触发器，计时触发器，开关触发器，滑块触发器等。

9. 支持导入带骨骼动画 FBX 模型，并可以通过关键帧的设置进行模型的大小、位置、透明度、

旋转、显隐等动画功能的实现。

10. 支持热点数据统计功能，用户在编辑热点、元件、触发器时，可选择是否统计该组件的点击行为，并对该组件的统计名称进行重命名。

11. 支持视频抠像功能，可以实现选择元件中的抠像元件，通过阈值设置可对绿幕视频元件进行抠像处理。

12. 项目设置功能

可以进行项目整体设置，包括：全局热点、全局音乐、全局选择器/沙盘、热点触发效果、场景列表、预设布局、场景切换、场景巡游、封面设置。

13. 导出功能

具备导出 HTML、发布到云端生成链接及导出本地文件功能。

14. 项目管理功能

具备查看项目在后台管理情况功能，包括发布状态、下载 HTML 文件到本地功能。

15. 硬件终端适配

导出的内容可在市面主流 VR 与 AR 一体机设备中进行播放，如，Voxelsense, PICO G2、PICO G2 4K, NOLO X1, NOLO Sonic, Realmax, Dreamglass 等。支持智慧交互控制系统播放。

16. 内容加密功能

可实现对交互内容加密功能，保护交互内容版权。实现仅在含有密钥的终端设备上可以播放加密内容。

17. 全局热点功能

可实现全局热点，即在交互内容的每个场景内都可以看到设置的全局图片、视频、文本、音频、图集、图文、模型与音乐。

18. 沙盘功能

可实现全局沙盘功能，即在交互内容的每个场景内可以使用全局沙盘，了解到本场景在整个内容中的位置信息，并可以点击沙盘中热点跳转到对应场景中。

★19. 编辑器模板素材库支持 AIGC 素材搜索生成功能。

20. 共计采购 4 套。

AR 创作工具

一、编辑端

用于 AR 课件的调整和发布，虚实结合实现教学目的，含 50 个编辑端账号，其中编辑端：

1. 支持 Windows, Mac OS 系统。

2. 支持用户注册、登录、找回密码、重置密码、修改姓名、退出。

3. 支持上传、重命名、下载素材（图片、视频、音频、透明视频、glb/gltf 模型）。

4. 支持标签、文本、平面按钮、空间按钮工具。

5. 支持画布重定位、保存、效果预览

6. 支持空间 AR 内容的添加、删除、大小、位置、旋转的快捷操作。

7. 支持添加场景初始化事件、对象点击事件。

8. 支持添加姿态调整、位置调整、模型动画播放（需模型支持）、显示、隐藏的动作效果。

9. 支持添加、删除、重命名对象。

10. 支持查看空间内资源列表

11. 支持锚点管理，支持上传锚点可视化模型

12. 支持空间管理，支持创建、编辑、删除空间，可创建 120 个空间

13. 支持自定义 AppJET（Web 技术栈）实现可二次开发自定义 AR 资源

二、查看端

1. 支持 Android 移动端。

2. 支持用户登录、退出。

3. 支持空间构建，空间列表浏览、进入、删除。
4. 支持编辑/浏览模式。支持实景画面中添加 AR 内容。
5. 支持对象选中、取消选中、移动、旋转、放大、缩小。
6. 支持 GLB 模型本地文件预览。
7. 支持同一空间多人实时同步。

增强现实多维显示套件

1. 支持 TCP/UDP/本地传输，提供包括扩展、复制及 MR 模式。
2. MR 模式须进行严格标定，标定后可在副屏观看到增强现实 3d 场景、模型与实现环境在增强现实摄像头视角下的重叠实时视频流，非简单的画面叠加。
3. 具有至少 1080p 自动对焦高清摄像头，至少 1.5 米 USB2.0 线缆，自动降噪麦克风。
4. 须对相机与屏幕之间进行空间标定后使用，为保证精度，标定过程需至少提供 15 个或以上具有不同特征的标准二维标定图像，为方便查找原点，需要实时显示摄像头视频流并以三种不同颜色在实时视频流中显示 X、Y、Z 坐标轴，系统自动计算和标注坐标轴原点，软件提供内置使用操作说明，简明易懂。
5. 支持自适应分辨率视频录制、截图功能。
6. 支持序列号及序列号有效期、最后登陆日期显示和管理。
7. 可设置软件录屏、截图质量高低。
8. 为方便用户查找录屏以及截图后的视频及图像数据，保存的数据应以单独文件夹保存并以时间命名，精确到秒。
9. 提供软件界面截图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与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三维立体交互移动终端须同品牌，数据互通互联。

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

1. 设备可插拔式 OPS 一体式设计。底座支持左右旋转，转换不同方向，方便观看者观察 3D 影像及场景。外观可见不少四组红外传感模组，水平均匀分布。（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支持 3D 姿态动态调节，光学追踪系统可准确判断眼睛所在位置，根据视角的不同转换不同视角下的显示内容。
- ★3. 至少提供 OpenGL、Unity3D、UE4 等常用三维引擎的 SDK 开发包，SDK 支持≥两支空间交互笔。（提供 SDK 开发包截图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同一台一体机上，支持两支空间交互笔接入，支持两支交互笔同时在一个三维场景使用，并观看场景 3D 立体效果。
5. 两支交互笔可以在一台设备上通过虚拟射线同时对虚拟场景中的模型进行移动和旋转操作。（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满足以上参数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具有多人协同操作核心功能，在局域网内支持至少 2 台设备（1 台[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和 1 台[三维立体交互移动终端]）协同操作，对应用场景的同一个模型进行可以抓取，旋转，移动并观看场景 3D 立体效果。
7. 协同操作至少包括 2 台设备对应用场景的同一个模型进行操作；持动态调节 0-6cm 视差范围。（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交互笔支持以下性能。（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满足以上参数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 功能满足：
含一根 USB 线缆，无电池，不需要充电；具有至少三个逻辑操作按键，一个 RGB 指示灯及一个力反馈震动马达及一个六自由度惯性测量芯片；具备 3 个自由度坐标轴移动、3 个自由度坐标轴转动。

- 2) 旋转精度至少满足：
绕 X 轴旋转精度： $\leq 1^\circ$ ，绕 Y 轴旋转精度： $\leq 1^\circ$ 。
- 3) 定位至少满足精度：
X 轴精度： $\pm 2\text{mm}$ ，Y 轴精度： $\pm 2\text{mm}$ ，Z 轴精度： $\pm 2\text{mm}$ 。
- 4) 解析度至少满足：
X 轴解析度： $\leq 2\text{mm}$ ，Y 轴解析度： $\leq 2\text{mm}$ ，Z 轴解析度： $\leq 2\text{mm}$ 。
9. 光学跟踪使用具有手动及自动切换功能，支持立体信号输入，支持固件远程升级。
10. 3D 跟踪眼镜一副，主动式红外接收，自动匹配，无需人为设置，具备 ≥ 5 个光学反光标志物。
11. 跟踪眼镜与观看眼镜接受红外同步信号，红外 3D 眼镜的透光率大于 35%。**(投标现场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支持外部信号输入，接入外部信号无须物理按键切换即可实现自动信号源切换。
13. 一体机性 CPU 性能不低于：I7 7700、内存 $\geq 16\text{GB}$ 、硬盘 $\geq 512\text{GB}$ SSD、缓存 GTX 4GB 内存或以上独立显卡。
- ★14. 实际显示物理大小不小于 27 英寸，有效的物理显示面积不小于 $590\text{mm} \times 330\text{mm}$ ，分辨率为 $1920 \times 1080\text{p}$ ，图形刷新率为 120Hz，可视角度不低于 170° 。**(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为保证使用便捷性，全息光学跟踪系统内置于一一体机内，无外部连接线路并且具有内置扬声器数量 ≥ 2 个。
16. 支持以太网连接，支持 802.11a/b/g/n 高速无线传输、支持蓝牙 4.0。
17. 支持动态视差调节、支持 3D/2D 自动及手动切换。
18. 内置式 3D-Sync 同步信号发射口，内置 MR 相机固定接口螺丝，无须外置三脚架等固定设备即可完成 MR 摄像设备架设。
19. 具有至少上下两套防尘式多列竖形散热结构，长度不小于 450mm，开口小于 2.5mm 以保证一体机散热性能；支持底座可自由上下、左右、倾斜调整。**(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满足以上参数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0. 具有不少于 6 个 USB 接口、1 个 Type C 接口、1 个 USB B 型接口。
21. 可选支持手势识别，至少提供不少于 15 个关节识别；提供卧式独立整体式包装，利于承压运输。**(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2. 设备内置线上个人及团队培训系统入口，可使用 web 浏览器在 PC 或移动终端使用。具有至少中文、英文、西班牙语；提供不少于三组培训目录细节，包括设备安装、设备调试使用、第三方软件开发教程等视频及 pdf 文档，每个视频不少于 3 分钟。**(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3. 支持 H.264 MVC 编码器、左右、上下、帧连续等常见 3D 格式、支持左右替换，支持开启 3D 文件获取信息、支持行交错、列交错、实景立体、包括红蓝绿纯色算法内的至少 10 种算法；支持控制视频、字幕及播放的控制：至少提供古典乐在内的 15 种音效；支持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和、颜色控制；支持包括 Segoe UI、Verdana 等超过 100 种字体的变换；支持 5 秒为单元的快进搜索及跳转。支持内置设置固定位置最小化、自动旋转画面到图像的水平垂直尺寸；支持搜索信息：解码器类型，输入输出格式、尺寸、音频解码、采样率等。**(必须提供相关软件截图，附于技术偏离表后，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材料不符合技术要求均视为该指标负偏离)**。
24. 具有可优化自检系统，支持实时监控 VR 软件硬件运行装调，至少支持 10 项关键数据并以不同颜色绘制在同一张表格中；支持设置 1 秒、2 秒、5 秒等至少 10 项监测间隔；支持本地 USB 协议、tcp/ip 协议、串口 232/485、http 协议提示及报送预警及监测信息；支持本地报告数据保存；支持现实 Max 最大值及实时数值；支持设置系统自动启动。**(必须提供相关软件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5. 内容创作平台软件，使用该软件，用户可以自主创建 3D 交互式内容，可以建立基于桌面式交互场景下的 3D 交互式场景工程、也可以创建基于桌面式交互的交互式 3D PPT 式工程。

总体操作功能参数：

- 1) 导入功能：可从软件外部导入 FBX、OBJ 等多种格式的模型；图标功能：可以从软件的内部预设库中导入图标；特效功能：可以从软件的内部预设库中导入特效，包括火焰特效、烟雾特效等；
- 2) 平移功能：导入的物体可以从上下、左右任一方向平移；
- 3) 旋转功能：导入的物体可以进行任意角度的旋转；
- 4) 缩放功能：可任意倍数对物体进行放大和缩小；
- 5) 可以切换场景，用户自定义提供化学实验室、物理实验室、普通教室等场景切换；
- 6) 提供按钮对场景编辑和逻辑编辑进行切换，在场景编辑摆置物体，在逻辑编辑界面编辑物体运作参数；
- 7) 清除功能：可以将场景所有的物体和逻辑界面的所有逻辑清除。
- 8) 提供条件函数，有平行函数、顺序函数等等，可以控制逻辑同时运作或者先后运作。可以添加碰撞函数，指定两个物体相互碰撞，也可以指定一个物体碰撞某个位置；可以添加边缘高亮函数，可以设置场景所有的物体高亮或者单独某个物体边缘高亮，高亮的状态可以选择一直持续或者笔指进移出的形式。高亮的形式可以选择闪现或者普通形式；可以添加特写镜头聚焦，自主选择场景的一个物体，并且可以设置镜头聚焦物体的距离、高度、速度，位置偏移等等参数。**（投标人提供图文证明材料或声明函进行性能保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9) 可以添加移动函数，设定一个物体朝某个坐标自由移动或者朝另外一个物体移动，同时需要设定移动时间；可以添加旋转函数，可以物体自转或者围绕某个其他的物体旋转，同时设定旋转的角度和旋转时间可以添加显示/隐藏函数，在逻辑运行状态下控制物体在某个时刻的显示或隐藏；可以添加动作函数，对导进来的模型如果含有动画，可以控制动画播放的速度和播放次数；可以添加动画函数，可以用笔拖拽物体绘制曲线；提供标签函数，可以给物体添加标签，并且设定标签的内容和字体大小；提供缩放函数，可以在逻辑运行的某个时刻给物体添加缩放功能，可设置左右键的其中一个，还有设定最小的缩放倍数和最大的缩放倍数；提供拆解函数，可设定键盘按键对某个物体进行拆解；提供重置函数，可设定左键或者右键在逻辑的某个时刻对物体进行重置，还原大小、位置和角度。**（投标人提供图文证明材料或声明函进行性能保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0) 可用鼠标对函数与函数之间进行连线，确定函数执行的先后顺序。
- 11) 每一个函数参数设定完毕之后，可以点击预览按钮对该函数进行预览。
- 12) 导入场景的按钮图标也可以进行逻辑设计，点击图标按钮可以控制物体的缩放、标签、边缘高亮、动作、拆解。
- 13) 可以将编辑好的模型和模型参数保存成数据文档，方便下次的读取或者删除。
- 14) 可以将保存好的数据文档发布成 exe 发布到指定的位置。
- 15) 用户可以导入常规 PPT，并在 PPT 上插入模型、动画、特效等，符合常规教学；支持预览、放映、插入讲解注释、可调整注释形状、颜色等常规操作。
- 16) 包含至少 12 个专业，包括 500 个 3D 模型；涵盖汽车工程、工业与机器人、机械、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人体解剖、动植物、建筑与城市规划、土木与交通、化学与环境、材料与光电；可连接素材云平台。

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1. 支持硬件驱动、服务、应用软件更新功能。
2. 可视化下载进度条，支持一键启动应用软件、一键更新、一键下载等操作。
3. 采用 C/S 架构，方便客户维护。
4. 支持界面数据刷新功能。
5. 支持云端下载，云端浏览可更新的应用软件、硬件驱动、后台服务。
6. 可显示已安装的所有应用软件、硬件驱动、后台服务等信息，包括版本号、项目介绍、项目名称等重要信息。
7. 支持增量式及全量式更新两种模式。
8. 支持提示所有已安装软件证书状态，包括已激活、已过期重要信息，方便用户查询。

9. 提供软件界面截图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与增强现实多维显示套件、三维立体交互移动终端须同品牌，数据互通互联。
11. 共计采购 4 套。

三维立体交互移动终端

设计要求：

- ★ 1. 平板式设计，显示尺寸不大于 15.6 寸，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 2. 系统支持偏振式 3D 立体显示。
- 3. 可提供基于 Unity3D、OpenGL、UE4、WebGL 等常见三维引擎的 SDK，支持二次开发。
- 4. 整机具有十点触控，支持软件设置低蓝光模式。（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3D 偏振式跟踪眼镜一副，无需充电，具备≥5 个光学反光标志物，一体化注塑成型工艺。
- 6. 3D 偏振式观看眼镜一副，无需充电。
- 7. 可实现头部跟踪功能，系统能准确判断眼镜所在位置，从而根据眼镜视角的不同来转换不同视角下的 3D 内容。
- 8. 背部内置至少两个高清相机，每个不低于 500 万像素。
- 9. 前置至少一个高清相机，不低于 300 万像素。
- ★10. 计算机性能不低于：Intel I5 12 代处理器、硬盘 512GB SSD、内存 8GB。
- 11. 支持 WLAN 标准 WiFi 6，802.11a/b/g/n/ac/ax，支持蓝牙 5.2。
- 12. 支持内置麦克风输入，内置至少 2 个立体扬声器。
- 13. 整机具备触控、鼠标、交互笔三种交互方式。（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14. 在局域网中，支持至少 2 台设备在同一个应用场景中进行协同操作。协同操作至少包括对应用场景的同一个模型进行六自由度操作并可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到 3D 立体效果。
- 15. 3D 支持动态调节 0-6cm 视差范围，支持软件手动及自动切换 3D/2D 视觉效果。
- 16. 可外接 pogo-pin 键盘，具有不少于 2 个 USB 3.0，2 个 TypeC 接口，1 个 HDMI 接口。
- 17. 机身侧面具有至少一个 3D/2D 切换按键及一个音量调节按键。
- 18. 触摸精度：使用触摸笔时整机屏幕触摸精度达到 1mm。（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19. 整机屏幕具备钢化玻璃，表面硬度≥6H，透光率不低于 90%。（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20. 配置一支空间交互笔，支持六自由度交互；追踪精度≤1mm，角度精度≤0.1 度；操控笔与主机采用有线连接方式保证信号稳定；操控笔无需电池供电；具有至少三个逻辑操作按键，一个 RGB 指示灯及一个力反馈震动马达。（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21. 支持多人同时观看 3D 效果，3D 眼镜镜片厚度不小于 0.6 毫米，透光率大于 40%。（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1. 支持一键启动应用软件、一键更新、一键下载等操作。
2. 采用 C/S 架构，方便客户维护。
3. 可浏览云端服务器软件清单，支持界面数据刷新功能，支持下载进度条可视化。
4. 可显示已安装的所有应用软件和后台服务等信息，包括应用名称、应用介绍、版本号等重要信息。（提供软件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支持提示所有已安装软件证书状态，包括已激活、已过期重要信息，方便用户查询。（提供软件截图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应用辅助软件

1. 包含人体解剖示例软件：包含肌肉、神经、血管、骨头等介绍；支持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模型的 3D 细节，支持六自由度交互笔、键鼠、触控对模型细节进行拆分。
2. 包含 V6 发动机拆装：发动机所有零件至少包含 100 个可拆分零件，使用交互笔可以显示每个零件名字，支持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模型的 3D 细节，支持放大、缩小、爆炸、复原、移动；支持六自由度交互笔、键鼠、触控对模型细节进行拆分。
3. 包含恐龙科普图鉴：包含至少 15 个种类恐龙，支持恐龙放大及缩小、恐龙名字描述、恐龙生活习性描述；支持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模型的 3D 细节，支持声音播放，支持六自由度交互笔、键鼠、触控对模型细节进行拆分。
4. 包含太阳系八大行星科普软件：包括水星、金星、地球、火星、木星、土星、天王星、海王星；每个星球有相应的文字介绍；支持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模型的 3D 细节，支持声音播放，支持六自由度交互笔、键鼠、触控对模型细节进行拆分。
5. 包含智慧教室软件：包含七大洲代表动物动画，内含不少于 6 个内容软件其中包含：心脏、机械、蝴蝶、机械臂、糖果屋、地图纸等，支持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模型的 3D 细节，支持六自由度交互笔、键鼠、触控对模型细节进行拆分。
6. 包含钟表示例软件：包括钟表的运行原理、结构、可放置观察虚拟相机至钟表任意位置观看钟表内部结构；支持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模型的 3D 细节，支持六自由度交互笔、键鼠、触控对模型细节进行拆分。
7. 包含乒乓球趣味游戏：模拟仿真真实乒乓球竞赛特点，设置至少三个难度等级的 AI 角色，使用交互笔模拟乒乓球拍进行互动，支持佩戴 3D 偏振眼镜观看模型的 3D 细节。
8. 提供人体解剖类及 3D 教学资源管理平台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
9. 与数字孪生三维交互授课终端、增强现实多维显示套件须同品牌，数据互通互联。

智能交互屏（双屏）

- ★1. 液晶显示尺寸 ≥ 86 英寸，分辨率：3840*2160，电容触控技术，在 Windows 与 Android 下均支持 20 点同时触控及书写
2. 交互屏功率 $\leq 400W$ ，且符合 GB21520-2015 能源 1 级要求
3. 侧板板面硬度 $\geq 7H$ ，采用金属材质纳米镀膜，支持磁性材质教具吸附功能，且侧板板面无任何按键；
4. 交互屏表面应以耐磨无光泽的材料制成，反射比应在 0.15-0.20 之间，符合国标 GB/T7793-2010（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交互屏表面玻璃采用高强度钢化玻璃，硬度可达莫氏 7 级，高于石墨 1-9H 硬度；
6. 智能交互屏显示部分需采用高色域覆盖技术，NTSC 色域标准下覆盖率不低于 85%
7. 全贴合设计，钢化玻璃和液晶层之间紧密贴合，无水汽，水雾，减少显示面板与玻璃间的偏光，显示更加清晰
- ★8. 为方便外接信号源的输入，设备至少 1 路前置 HDMI 接口（非转接），2 路前置 USB3.0 接口
9. 为方便用户外接拓展设备，交互屏标配 VGA 输入接口 ≥ 1 路（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前置全功能 Type-C 接口具备音频、视频、数据、触控等功能，外接设备与交互屏连接时，外接设备可调用交互设备麦克风、音响、摄像头等功能。
- ★11. 为方便用户进行各类设置和操作，设备前置按键不少于 8 个，可实现音量加减、窗口关闭、触控开关等功能，且每个按键不少于两种以上功能。（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前面板具有标识的天线模块，包含 2.4G、5G 双频 Wifi 及蓝牙接发装置，保证信号使用稳定性。
13. 无需打开智能屏背板，前置接口面板和前置按键面板支持单独前拆

14.2.1 声道音箱，采用针孔阵列发声设计，2 个前置 15W 中高音音箱，后置 1 个 20W 低音音箱，谐振频率低于 300Hz；（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采用物理减滤蓝光设计，无需其他操作即可实现防蓝光，且设备具备智能护眼组合功能，通过扫描设备自带的二维码可获取检测机构的认证证书。

16. 为满足教学场景使用需求，支持不少于 3 种方式进行屏幕下移，屏幕下移后仍可进行触控、书写等操作。

17. 交互屏 Android 主板具备四核 CPU，内存不小于 2G，储存最高可至 64G，Android 系统不低于 11.0，主页提供不少于 5 个应用程序，也可替代其他应用程序；（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 内嵌企业级路由器专业数通处理器 Mips 1GHz，可支持有线和无线的双模接入，可供不少于 60 个用户同时连接使用；在关机状态下，仍可以提供无线网络。

19. 通过多指滑动屏幕，可快速实现 Windows 与教学系统界面的切换。

20. 交互屏左右两侧可提供与教学应用密切相关的快捷键，数量各不少于 15 个，可以双侧同时显示，该快捷键至少具有关闭窗口，展台，桌面、多屏互动等常教学常用按键。（提供截图，照片等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 交互屏具有悬浮菜单，两指可快速移动悬浮菜单至按压位置，悬浮菜单可进行自定义分组，可添加 AI 互动软件等不少于 30 个应用；（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2. 交互屏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触控系统、光感系统、内置电脑、屏体信息、主板型号、CPU 型号、CPU 使用率、设备名称等进行状态提示、及故障提示。

★23. 交互屏具备前置电脑还原按键，不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电脑系统故障，为避免误碰按键采用针孔式设计，并有配有中文标识（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4. 智能节电，在无操作或无信号输入 15 分钟时，出现关机提示倒计时；在无操作或无信号输入 30 分钟时，自动关机。

25. 通过五指抓取屏幕任意位置可调出多任务处理窗口，并对正在运行的应用进行浏览、快速切换或结束进程。

26. 交互屏处于关机通电状态，外接设备接入交互屏时，交互屏可识别到外接设备的输入信号后自动开机。

27. 在任意信号源下，从屏幕下方任意位置向上滑动，可调用快捷设置菜单；无需切换系统，可快速调节 Windows 和 Android 的设置。

28. 内置无线传屏接收端，Android 和 Windows 系统下无需外部接收组件，无线传屏发射器与交互设备匹配后可实现无线传屏功能，可将外部电脑设备的视频、音频、触控、信号无线传至交互设备上，支持双向传输。

29. 交互屏采用 OPS-C 标准的 80pin 针口设计，方便用户后续自主升级维护或对接第三方智慧教室类插拔电脑产品。

二、内置电脑

内置电脑

1. 采用 80pin Intel 通用标准接口，即插即用，易于维护。

2. CPU 采用 Intel 第 10 代及以上平台处理器酷睿 I7 处理器。

3. 内存：≥16G DDR4。

4. 硬盘：≥256G SSD 固态硬盘。

5. 接口：非外扩展具备 5 个 USB 接口；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 等。

三、双屏软件

通过两个显示大屏展示教学内容，丰富自身的教学手段，实现教学内容的同步及对比展示，同

时快速有效的将信息技术与教育发展相结合。

1. 支持任意格式课件打开双屏互动系统，任意屏点击打开文件，文件即将展示在列表区，采用拖拽的方式统一展示出来。
2. 同屏展示双大屏屏幕显示同一教学资源、文件，可对 PPT 课件进行播放、上下页联动及对重点页进行批注，同时也可打开电子屏进行书写下发。
3. PPT 上下页展示支持 PPT 上下页联动显示，方便学生理解，教师教学。
4. 对比展示，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可打开不同的资源、课件，即可在大屏上展现不同的文件，形成教学资源对比，两个大屏资源、课件，支持广播、互换、批注等功能。
5. 支持多页及分页自动记录功能，支持前后翻页，屏被打开时自动新建一页，页面有书写内容后自动保存；当前后翻页时系统自动调取原书写内容并显示，可以继续修改；老师可以将所有页保存到指定目录。电子屏具有锁定功能，当一屏屏锁定，另一屏画面同步显示为屏，且展示内容一致，并保持屏可操作性。
6. 当电子屏锁定后，另外一屏显示为屏，且展示的内容一致，并具有可操作性。
7. 单屏多画面展示。

工程开发终端

电脑

处理器：i7-10700/

内存：16G

硬盘：500G M.2

显卡：1660 显卡

显示器：23.8 显示器

操作系统：WIN11H

共计 15 台

VR 功能桌

用于授课教学的长条桌，每张同时满足 8 人授课。

共计采购 7 张。

VR 功能椅

多边形或圆形结构定制，钢架结构，要求采用优质环保 E1 级实木颗粒 E1≤1.5mg/L, 板式。

共计采购 54 件。

VR 多功能讲台

钢制结构，台面可以放置桌面交互一体机，宽 1.2m，实木扶手，可放置中控，功放等设备。

吸顶式空调

中央空调 3 匹天花机 嵌入式吸顶机 环绕出风 冷暖新能效 7 米，包安装。

共计安装 2 台。

交换机（48 口千兆）

1.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2. 包转发率：126/144Mpps

3. 业务端口：48 个 10/100/1000B ASE-T 电口，

- | |
|--|
| 4. 支持 4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
5. 支持 802.1p/DSCP 优先级标记
6. 支持 SP/WRR/SP+WRR 队列调度 |
|--|

交换机（24 口千兆）

- | |
|--|
| 1. 交换容量:256Gbps
2. 包转发率:78Mpps
3. 固定端口:24*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1000 Base-X SFP 光口
4. QoS:支持 Diff-Serv QoS
5. 支持 SP/WRR/SP+WRR
6. 流量限速:802.1p/DSCP 优先级映射优先级映射
7:防雷等级:6KV |
|--|

机柜

网络机柜, 1.2 米*0.6 米*0.6 米

强弱电布线

55 个点强弱电布线，含线材与施工。

VR 实验室环境改造

- | |
|--|
| 1、顶部装饰，新增造型吊顶与 LED 灯光照明加强；
2、地板更新及现有设备搬运恢复；
3、墙面文化，造型设计； |
|--|

三、服务要求

1、投标人供货时必须提供整体项目 3 年免费维保服务承诺。投标人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有软硬件设备原厂三年免费质保服务的证明材料，确保得到原厂服务及技术支持。

2、本项目属于交钥匙工程，整个建设过程不能影响学校日常教学管理工作。

3、服务期内，供货人对本项目各系统提供不少于每季度一次的巡检。

4、投标人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须确定专人接受采购人故障申告。接到申告，2 小时内完成响应，并在完成响应后 4 小时内完成故障排除和修复。4 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启动备品备件的调用，设备修复后予以恢复。

5、三年免费维保服务期内长期提供服务，当有重大活动时，必须提供足够的技术人员现场保障。

6、按要求提供完整的项目建设档案，包括施工方案、竣工和技术文档、使用说

明等。

7、对本次采购的所有软硬件、配件、辅件在到货检查及质保期内应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出现故障等情形必须按同型号无偿更换，提供免费上门维修；免费质保期后产品实行终身有偿维修，并且保证在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周期内，能够及时提供原厂正宗的零备件，中标人只收取材料费，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不能修复时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同种规格配件进行更换，如不能提供同种规格型号的配件，用其它型号配件代替时，需经采购人同意，且不补差价。投标人必须承诺后续服务、硬件的配件和软件的选件能以不高于本次采购的价格（或折扣率）购买。

8、对于学校自身业务规则的变化导致的非模块级功能需求变更、性能要求提升导致的系统程序变更或者部署结构变化，可经双方协商提供限定次数的服务支持。

9、厂家提供培训服务及必要的支撑技术培训服务，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并免费提供系统管理维护手册。

10、供货期：合同签订后并支付首笔款项后 1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软硬件系统的集成等相关工作；

1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预付款，中标单位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支付 70%尾款。

注：供应商必须针对上述服务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逐条表述及承诺，免费质保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则视同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书

项目编号：WZ-2023045

项目名称：江苏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综合实验室项目

投 标 人（公章）：

年 月 日

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注：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和标准的项目顺序，逐项列出对应的“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一、投标函（格式）

致：江苏科技大学：

根据贵方关于江苏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综合实验室项目的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WZ-2023045】，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 （1）投标（报价）一览表；
- （2）报价明细表；
- （3）投标人相关信息一览表；
- （4）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 （5）企业情况简介；
- （6）本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及人员配备情况介绍；
- （7）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能够提供的其他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招标文件规定所提供的唯一报价见最终报价表。
- （2）我方承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如有偏离，在投标文件中另作说明）。
-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我方保证向投标组织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及所有材料的完整、真实、合法、有效并对其负责。
- （5）我方同意从规定的投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6）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8）我方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方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我方如果有上述行为，将无条件承担贵方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 （9）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偏离（技术和商务）见偏离说明（如果

有)。

(10) 本公司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 本公司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2) 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13)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检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序号	资格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职工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信用查询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序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是否响应
1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含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等]；	
		投标报价；	
		投标单位为授权代表最近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无效投标情形的判定和处理；	
2	投标文件完整性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3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性、齐全性；	

三、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报价	金额（大写）： ¥：
供货期	
备注	

注： 1、投标报价包括涉及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及相关设备费用、利润、税费等投标人认为必需的其他费用、税金等等，采购人不再为本项目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此表，报价所含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一致；

3、“开标一览表”一式一份，不需装订，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4、表式相同的“报价一览表”需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报价明细报价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2							
3							
4							
...							
		项目总计					

注：项目总计与报价一览表中的项目总报价应保持一致。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响应表

(须与招标文件点对点应答)

序号	系统及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技术规格	投标技术规格	偏离	说明	相应对页码

注明：

- 1、主要设备需分别填报本表；
- 2、“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3、必须按实际投报设备如实填写偏离表；
- 4、该表不能作为投标产品的技术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技术文件；
- 5、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表格可根据情况选择“横向”页面设置。
- 6、上述所投产品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制造商公开发布正式印刷的产品样本、资料，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权威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投标人相关信息一览表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				
2	注册资金：		3	公司地址：	
4	从业人员：		5	法定代表人：	
6	开户银行：		7	帐号：	
8	项目联系人：		9	联系电话：	
二	公司财务状况				
(一)	____度财务状况				
1	营业收入（万）：		2	利润总额（万）	
3	年末“固定资产合计”（万）：		4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万）：	
5	年末“短期负债”余额（万）：		6	年末“长期负债”余额（万）：	
7	年末“资产总计”余额（万）		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万）：	
三	投标人其他信息				
(一)	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及等级：				
四	公司经营活动状况				

七、服务承诺响应表

(须与招标文件点对点应答)

序号	服务内容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要求	投标文件 承诺	偏离	说明	相应对 页码

注：供应商必须针对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逐条表述及承诺，如免费质保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则视同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八、本项目组织管理架构及主要参与人员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由各投标人根据自身企业及本项目特点，对其组织管理架构进行描述。

（一）本项目拟投入人员配备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年龄	学历	技术证书名称与级别	工作年限
1						
2						
3						
4						
5						
6						
:						

注：1、行数不够请自行添加，协商响应文件中须附相关工作人员的身份证、技术证书、投标前一个月公司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列入本表人员如要更换，需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属违约行为；

3、列入上表人员需提供能证明该人员是本公司员工的证明材料。

九、项目实施方案及承诺

格式自拟，由各投标人根据自身企业及本项目特点，对其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进行描述

应包括以下内容，且不限于此：项目现状了解及评价、项目实施方案、服务周期承诺、质量承诺、服务保障、项目管理人员配置、优化方案等

十、企业情况简介及技术资料

(1) 请投标人自行介绍本公司情况，应包括具有提供本项目建设和服务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

(2) 其他根据项目状况自行阐述。

十一、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报告,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或资格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见投标人相关信息一览表, 或资格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 或资格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见投标函, 或资格承诺函);
6.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没有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没有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 3 个工作日内自行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自己企业的信用信息, 并打印盖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中);
7.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 1、上所述的文件需准备 5 套, 分别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中;

2、如提交的文件和资料较多(装订厚度超过 5CM), 则应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注明相应名称)。

文件（格式一）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授权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居民身份证号、职务）为我方就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含合同签订）。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授权代表（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授权代表为投标单位的正式员工，后附授权代表与投标单位所签的劳动合同以及投标单位为授权代表最近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和授权代表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文件（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同志，性别____，居民身份证号____，联系方式____，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我单位主要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电 话：

单位全称：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居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活动的仅需填写本身份证明，个人居民身份证携带备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响应)供应商(全称并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1.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可删减承诺事项，删减的承诺事项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如删去本承诺函第3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